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arkle Roll Group Limited

耀萊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0)

提示性公告

謹此提述耀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上午九時正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發出一份內容屬股價敏感性質之公告(「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公眾人士有關交易公告之現況。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正在編製有關本公司建議收購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業務權益，其中涉及由本公司發行新股份作為代價付款(「該交易」)。根據上市規則，該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且亦涉及根據收購守則申請清洗豁免。於該交易之買賣協議內有關清洗豁免之先決條件乃不可豁免。

* 僅供識別

董事會認為需要額外時間進行上述事項。載有（其中包括）該交易之詳情之交易公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

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交易公告。

承董事會命
耀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唐啟立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有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為唐啟立先生、鄭浩江先生及趙小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思堅先生、高煜先生及綦建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思聰先生、林國昌先生及李鏡波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均經審慎及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之任何聲明產生誤導。